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符合《公司章程》的推荐人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明军先生、周玲女士、陈斌雷先生、黄芳女士、黄彦郡先生、王伟先生、许允成先生7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朱正洪先生、穆炯女士、曹政宜先生、李峰先生4人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朱正洪先生、曹政宜先生、穆炯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峰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证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

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

附件: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明军，男，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裁。陈明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玲，女，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周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斌雷，男，198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陈斌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芳，女，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中心部长。黄芳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0 股，与公司控股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彦郡，男，1968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督查中心常务副部长，曾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行政管理部常务副部长。黄彦郡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伟，男，1984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职于澹复资本、华夏基石管理咨询集团公司。王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江阴耀博泰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许允成，男，1989 年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现任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公司。许允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江阴耀博泰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朱正洪，男，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江阴中天衡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江苏靖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无锡中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无锡中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副所长。朱正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穆炯，女，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穆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政宜，男，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律师。先后任职于无锡滨江律师事务所、江苏远闻律师事务所，现为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曾任凯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曹政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峰，男，1976 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江南大学商学院市场营销系主任、江苏省重点研究基地“品牌战略与管理创新”重点基地副主任、无锡市商标协会理事。曾任安利中国培训中心外聘讲师，上海银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总监，中国银联、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委会、无锡市人社局、工商局、工商联会任课题研究员。李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